

合同编号: 2024-GSGDWL-L22R-000

永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永登县广播电视
无线覆盖二期站点运行维护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备案号: 2024HTBA00062

工程名称: 永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永登县广播电视无线
覆盖二期站点运行维护

甲方: 永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乙方: 中国广电甘肃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分公司

签订时间: 2024 年 7 月 22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永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永登县广播电视无线覆盖二期站点运行 维护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永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乙方：中国广电甘肃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分公司

甲方就永登县广播电视无线覆盖二期站点运行维护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确定中国广电甘肃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分公司为此项目的中标单位，依据相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二期四个台站的运维服务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约定如下：

一、责任及服务项目

1、乙方必须保证甲方所属苦水、龙泉、通远、河桥四个广播电视发射站发射机及相关附属设备、天馈系统、信号接收及传输设备、安全监测、监控设备、空调、消防等设备设施的安全完整。

2、乙方必须按照要求制定检修计划，保证站内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出现问题及时排除故障。

3、乙方必须做到信号源畅通，确保广播电视节目的正常传输，同时将四个台站的视频监控信号回传至局传媒技术股，便于实时监控。

4、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地点实地提供服务，并按甲方要求的配置、参数等保质保量进行服务，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统一质量标准。

5、乙方必须做好日常巡查巡检登记，按季度以书面形式汇报各台站设备运行情况。

6、甲方可以随时对服务质量进行实地抽查监督，随时提出整改要求，并在服务周期结束时做出服务质量评价意见。

二、服务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计壹年整。

三、合同总价

合同价格

主要包括四个台站监控回传费用 8000 元，电费 42000 元，铁塔、机房租金 25600 元，信号源链路租用费 181080 元，光缆传输线路及信号运行维护 15000 元，设备设施检修、监测、维护费用 46320 元，线缆辅材、专用设备备品、备件购置 12000 元，八木天线 100 套 10000 元，合计 340000 元。



四、支付方式

经甲乙双方协商约定,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计人民币:238000 元,同时,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全额发票。合同总价剩余的 30%,计人民币:102000 元,甲方于年底一次性付清。

五、违约责任

合同期内,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责任履行职责,如有违约,各自分别承担直接责任,并承担经济责任。

六、其它事项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任何一方均可申请仲裁及向司法部门解决。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 永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永登县城关镇和平街94号 电话：6422369 邮编：730300	乙方：(盖章) 中国广电甘肃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分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火车站东路19号 电话： 邮编：730000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签字：李江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签字：李江明
签字日期：2024年7月22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20121MB17600526 开户行：工行永登支行 账号：2703026809026403271	纳税人识别号： 916200005859403558 开户行：工商银行兰州汇通支行 账号：2703003629200138736





中标通知书

206008JH620121014附3

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永登分中心受永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委托，对永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永登县广播电视无线覆盖二期站点运行维护项目第三次政府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照该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已于2024年07月16日进行了开、评标。最终确定该项目中标供应商：中国广电甘肃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分公司，中标金额：叁拾肆万元整(34.0万元)。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一式5份，涂改无效。请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据此办理有关手续。

